

证券代码：603226

证券简称：菲林格尔

公告编号：2025-064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

过户完成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 5%以上股东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林格尔控股”）协议转让给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乐盈 267 号单一资金信托（以下简称“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49,760,0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转让前期基本情况

2025 年 5 月 30 日晚间，公司 5%以上股东菲林格尔控股与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上海交享越渤源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渤源达朗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渤源达朗基金”）、和融联(广州)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融联融典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和融联基金”）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由公司 5%以上股东菲林格尔控股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96,764,554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22%），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渤源达朗基金、和融联基金，其中，向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协议转让 49,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向渤源达朗基金协议转让 29,204,5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2%），向和融联基金协议转让 17,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1%）。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

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转让方-菲林格尔控股）》、《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受让方-陕西国际信托）》、《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受让方-渤海达朗）》、《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受让方-和融联）》、2025 年 9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实际控制人、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暨控制权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及 2025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过户完成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二、协议转让部分完成股份过户登记

近期公司收到中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 5%以上股东菲林格尔控股协议转让给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 49,7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00%）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 2025 年 10 月 16 日办理完成。上述过户完成受让方已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相关约定，完成了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前涉及的前期价款支付，并将按照《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完成后续的股份转让价款支付。

本次过户完成前后交易各方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过户登记日期	本次转让前		本次变动		本次转让后	
		过户前持股数量（股）	过户前持股比例（%）	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股份比例（%）	过户后持股数量（股）	过户后持股比例（%）
菲林格尔控股	2025/10/16	49,760,000	14.00	49,760,000	14.00	0	0.00
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	2025/10/16	0	0.00	49,760,000	14.00	49,760,000	14.00

注：上述比例如有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其他说明

1、陕国投·乐盈 267 号信托因前期产品尚在募集中，后根据实际情况出资方委托人发生变化，由原意向委托人民生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变更为基研投智创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编号：SAWX34】，该基金产品的出资人为自然人 3（产品出资方）并由其 100%持有。该基金管理人共青城基研投资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亦出具承诺，确保按照要求的认购规则认购，该认购人与丁福如、菲林格尔控股、上市公司管理层及其他内部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代持、资金往来或者其他利益安排，与和融联基金、渤海达朗基金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共同

行动约定或者其他任何利益安排，与金亚伟、安吉以清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相关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兜底利益约定或者任何其他利益安排。

2、本次协议转让过户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协议受让方陕国投·乐盈267号信托承诺在协议转让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后的18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协议转让所受让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菲林格尔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8日